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04月1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定于2018年5月11日上午9点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4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河南省潢川华英禽业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禽业总公司”）发来的《关于增加2017年度股东大会提案的提议》，提议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提交到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止本公告日，华英禽业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84,053,3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3%。公司董事会认为华英禽业总公司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

范围，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和其他会议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05月11日（周五）09: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05月10日（周四）- 2018年05月11日（周五）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05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05月10日下午15:00至2018年05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2018年05月07日（周一）。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18年05月0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1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

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拟终止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1、逐项审议《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规模;

(2)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3) 发行方式;

(4) 债券期限;

(5) 还本付息方式;

(6)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7) 募集资金用途;

(8) 增信措施;

(9) 偿债保障措施;

(10) 转让场所;

(11) 决议的有效期。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

(1) 上述议案1、议案3-议案8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8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9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议案10-议案12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1需逐项表决。

(2) 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3)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17年度的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拟终止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11.01	发行规模	√
11.02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
11.03	发行方式	√

11.04	债券期限	√
11.05	还本付息方式	√
11.06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
11.07	募集资金用途	√
11.08	增信措施	√
11.09	偿债保障措施	√
11.10	转让场所	√
11.11	决议的有效期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05月10日上午8:00-11:30，下午14:00-17:30。

（三）登记地点：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6楼证券部。

（四）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公司。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一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6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465150

联系人：杜道峰 何志峰

联系电话：（0376）3119896 （0371）55697517

联系传真：（0371）55697519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21。

2、投票简称：“华英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0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0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0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

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致：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同意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借款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拟终止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1.00	《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1			
11.01	发行规模	√			
11.02	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			
11.03	发行方式	√			
11.04	债券期限	√			
11.05	还本付息方式	√			
11.06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			

11.07	募集资金用途	√			
11.08	增信措施	√			
11.09	偿债保障措施	√			
11.10	转让场所	√			
11.11	决议的有效期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